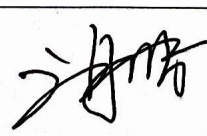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王明	
	职称: 高级律师	
	工作单位: 河南震世律师事务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南阳市政务大数据中心电子政务外网联通线路租赁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 1970000.00 元	
	供应商名称: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一 论证意见	本项目采购单位现在正在租用的政务外网是租赁的中国联通的线路,现即将到期,为了保证服务的连续性,数据对接的稳定性和网络的安全性,本项目仍由原提供服务的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承接,才能达到前述目的,所以本项目具有来源的唯一性,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只有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应当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规定,本项目应当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唯一供应商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25 年 10 月 28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